**采　购　文　件**

**项目名称：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职工团体医疗保险项目**

**项目编号：CG202214**

**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二〇二二年九月**

**总目录**

1. 采购邀请……………………………………3
2. 响应人须知…………………………………5
3. 合同条款及格式……………………………18
4. 项目需求……………………………………22
5. 成交标准…………………………………26
6. 采购文件格式………………………………29

第一章采购邀请

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就本院所需的职工团体医疗保险项目进行公开采购，现欢迎符合条件的合格供应商参与。

**一、采购项目编号**：**CG202214**

**二、采购项目名称及预算金额**

1、项目名称：职工团体医疗保险项目

2、采购数量：职工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及附加团体综合医疗保险，约850人(其中公费医疗约140人，职工医保约710人)；职工子女平安保险及附加住院医疗保险、附加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约200人。具体人数以每年提供的实际参保人员名单为准。

3、本项目服务期三年，保费缴纳方式为一年一缴

4、职工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及附加团体综合医疗保险，采购预算单价为220元/人\*年，职工子女平安保险及附加住院医疗保险、附加人身意外伤害保险，采购预算单价为100元/人\*年。

**三、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一）供应商须提供以下有效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法人代表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或依法缴纳税收或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或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3、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4、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书，格式见后）

（二）其他资格要求：

1、经营企业的法人代表印章或签字的企业法人代表的委托授权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应明确授权范围。

2、销售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

3、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

4、具有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

5、江苏省级分支机构必须具有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6、响应的保险产品，必须已经保险监督管理部门正式批准或报备同意。

7、响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相关声明及文件。

**注：以上资质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四）自行勘察现场及答疑：本项目不安排勘察现场。

（五）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响应。

**四、采购文件提供信息**

采购文件在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网站免费下载，有关本次采购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网站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五、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22年9月30日下午14：00--14：30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2年9月30日下午14：30

响应文件接收地点：南京市上海路1号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新综合楼13楼1301室

响应文件接收人：李育

**六、开标有关信息**

开标时间：2022年9月30日下午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上海路1号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新综合楼13楼1301室

**七、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采购中心

联系人：李育联系电话：025-69593206

**八、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3份。

**九、本次采购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十、其他**

无

**第二章响应人须知**

**一、总则**

**1、采购方式**

1.1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采购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响应人**

2.1 满足采购公告中供应商的资质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适用法律**

3.1 本次采购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响应费用**

4.1 响应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响应有关的费用，无论响应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中心）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采购中心和采购人不收取标书工本费与成交服务费。

**5、采购文件的约束力**

5.1 响应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二、采购文件**

**6、采购文件构成**

6.1 采购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采购公告

（2）响应人须知

（3）合同条款及格式

（4）项目需求

（5）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6）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采购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中心联系解决。

6.2 响应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采购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7、采购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人，应在响应截止期前按采购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中心。

**8、采购文件的修改**

8.1 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采购中心可以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8.2 采购中心有权推迟响应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8.3 采购文件的修改将在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网站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响应人具有约束力。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采购中心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响应文件构成**

10.1 响应人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资信证明文件、响应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供货一览表、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技术及售后服务承诺书、响应函、开标一览表等部分。

10.2 响应人应将响应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资料目录。

**11、证明响应人资格及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文件**

11.1 响应人应按要求提交资信证明文件及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1.2 响应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和成交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

11.3 响应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货物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4 响应人应提交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的证明产品质量合格以及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1.5 证明响应人所提供货物与采购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文字资料和数据。

**12、供货一览表、响应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12.1 响应人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格式填报供货一览表、响应配置与分项报价表，标明所提供的设备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主要部件型号及其功能的中文说明和供货期。每项货物和服务等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有备选配件，备选配件的报价不属于选择的报价)。

12.2 标的物

采购人需求的货物供应、安装，调试及有关技术服务等。

12.3 有关费用处理

采购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响应人的报价应包括所投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国际国内运输保险、报关清关、开证、办理全套免税手续费用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12.4 其它费用处理

采购文件未列明，而响应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2.5 响应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货物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2.6 响应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2.6.1 项目总价：包括买方需求的货物价格、质量保证费用、培训费用及售后服务费用，项目在指定地点、环境交付、安装、调试、验收所需费用和所有相关税金费用及为完成整个项目所产生的其它所有费用。

12.6.2 项目单价按响应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要求填报。

**13、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及响应货物说明**

13.1 对采购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

13.2 提供参加本项目类似案例简介；

13.3 培训计划；

13.4 详细阐述所投货物的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

13.5 响应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4、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4.1 响应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采购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4.2 提供响应人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15、响应函和开标一览表**

15.1 响应人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响应函、开标一览表。

15.2 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响应文件中响应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一致，如不一致，不作为无效响应处理，但评标时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复印件无效）。

**16、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响应保证金。

**17、响应有效期**

17.1 响应有效期为采购中心规定的开标之日后六十（60）天。响应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中心于原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可向响应人提出延长响应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响应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第16条有关响应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时受响应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8、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8.1 响应人应严格按照采购公告要求的份数准备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响应文件正本中，除采购文件规定的可提交复印件外，其他文件均须提交原件，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响应人公章。本采购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8.3 除响应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9、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响应人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不论响应人成交与否，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19.2 密封的响应文件应：

19.2.1 注明响应人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负。按采购公告中注明的地址送达。

19.2.2 注明响应项目名称、标书编号及包号。

19.3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中心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中心将予以拒绝，作无效响应处理。

**20、响应截止日期**

20.1 采购中心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20.2 采购中心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采购文件酌情延长响应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响应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响应人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21、响应文件的递交**

21.1 采购中心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22、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响应人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中心，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22.2 响应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响应报价，必须注明“最后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中心。

22.3 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响应人不得对其响应文件作任何修改。

22.4 在响应截止时间至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响应人不得撤回其响应，否则其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采购评审**

**23、组织**

23.1 采购中心将在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采购评审活动。响应人应委派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授权代表准时参加。

23.2 采购评审工作由采购中心组织，具体评审事项由评审小组负责。

23.3 按照规定同意撤回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开封。

23.4响应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24、评审程序**

24.1评审小组由使用部门/归口管理部门代表和有关技术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医院采购有关规定。评审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侯选人。

24.2 评审小组评审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评审小组将告知有关供应商。

24.3 评审小组出于项目需求与实施考虑，可以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商谈。

24.4 商谈过程中，评审小组根据采购文件和商谈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4.5 评审小组可以要求满足资质及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4.6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活动终止：**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采购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暂时不能确定或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需求等。

**25、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5.1 采购评审开始后，直至向成交的响应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响应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采购人、评审小组、采购中心均不得向响应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5.2 在评审过程中，响应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5.3 在评审期间，采购中心将设专门人员与响应人联系。

25.4 采购中心和评审小组不向落标的响应人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公布评审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26．响应的澄清**

26.1 评审期间，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审小组有权要求响应人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响应人都作澄清要求。

26.2 接到评审小组澄清要求的响应人应派人按评审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响应人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部分，但响应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6.3 接到评审小组澄清要求的响应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7、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27.1 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7.1.1 资格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由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并形成书面审查结论。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人，采购中心将向其授权代表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

27.1.2 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由评审小组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7.1.3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响应人，采购中心将在评标现场向其授权代表告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原因。

27.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审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响应。***斜体下划线加粗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不满足为无效响应。***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采购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响应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响应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审小组三分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审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7.3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评审小组将予以拒绝，响应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

27.4 评审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错误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7.5 评审小组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响应人具有约束力。如果响应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响应将被拒绝，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

27.6 评审小组将允许修正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响应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27.7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响应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响应的，按一家响应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响应人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成交候选人，其他同品牌响应人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文件中将载明其中的核心产品。多家响应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8、无效响应条款和废标条款**

28.1 无效响应条款

28.1.1 未按要求交纳响应保证金的。

28.1.2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8.1.3响应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的。

28.1.4 响应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8.1.5 响应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28.1.6 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28.1.7 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采购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8.1.8 响应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8.1.9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8.1.10 评标委员会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8.1.11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属无效响应的情形。

28.2 废标条款

28.2.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8.2.2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2.3 评标委员会认定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28.2.4如出现响应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响应的供应商或者在评审期间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况，按医院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六、定标**

**29、确定成交单位**

29.1 评审小组根据本采购文件规定评分办法与评分标准，在对响应人的品牌、信誉、价格、产品性能及售后等综合因素进行综合评定情况下确定成交候选人。

29.2 使用部门/归口管理部门代表应根据评审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

29.3 采购中心将在“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网”发布成交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9.4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成交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29.4.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9.4.2 向采购人、采购中心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9.4.3 恶意竞争，响应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29.4.4 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审小组发现的。

29.4.5 与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29.4.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9.4.7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29.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人串通响应，响应无效：

29.5.1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9.5.2 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29.5.3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9.5.4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9.5.5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29.5.6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七、授予合同**

**30、签订合同**

30.l 成交人应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人确定之日起十日内，否则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0.2 采购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采购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0.3 签订合同后，成交人不得将货物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人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八、询问、质疑、投诉**

**31、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中心提出询问，采购中心将在两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2、质疑**

3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规定时间内，将质疑文件原件送达审计办公室。

32.2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予受理：

（1）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采购公告发布时间、采购评审时间；

（2）提起质疑的日期、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具体条款）；

（3）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4）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包括座机、手机、传真号码等）；

（5）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2.3 质疑供应商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自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提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结果公告之日起计算，**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2.4 质疑人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书和相关证明材料。质疑书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书应当现场提交至采购人联系人处，提交时应出示有效身份证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交质疑书的，质疑不予受理。

**33、投诉**

33.1 质疑供应商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向我院监察部门投诉。

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成交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成交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成交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职工团体医疗保险协议**

**投保人（全称）：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即甲方）**

**保险人（全称）：\*\*\*\*\*公司（即乙方）**

依照《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根据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职工团体医疗保险项目公开招标结果，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职工团体医疗保险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共同遵守。

**一、投保人、被保险人、保险人**

（一）甲方为投保人。

（二）被保险人：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职工及职工子女（下文统称“被保险人”）。

（三）乙方为保险人。（总公司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四）乙方此项目负责人：\*\*\*\*；

**二、保险费、保险期、付款方式**

（一）保险费（每人每年）：职工220元，职工子女100元。

（二）保险服务期：

服务期为三年，服务期内逐年投保，届时甲方对乙方进行考核，每年考核合格后继续投保，考核不通过则服务合同终止，甲方重新招标。服务期满，合同自动终止。

（三）每年投保人代表被保险人统一向乙方投保并提供被保险人花名册，并每年根据“（一）保险费（每人每年）”的价格、按每年实际参保人数计算出保险费支付给保险人；保险人每年根据“三、保险计划”的内容，按时完成被保险人承保及后续保全、理赔等服务。

（四）投保生效时间为2022年9月1日，并无等待期，服务期三年。

**三、保险计划**

（一）保险保障责任：1、被保险人因遭受非本意的、外来的、突发的意外事故造成的身故或全残，保险人需支付被保险人身故或伤残保险金；2、被保险人因遭受非本意的、外来的、突发的意外事故造成的意外伤害至在二级以上公立医院进行必要治疗，保险人就社会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的医疗费用按约定比例给付；3、被保险人因疾病导致并初次被确诊为合同约定的重大疾病，保险人按保险金额给付重大疾病保险金；……

 (二)被保险人每人每保险年度保险计划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保险项目名称** | **保险项目** | **保额** | **赔付****比例** | **赔付****范围** |
| 1 | 职工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及附加团体综合医疗保险 | 意外伤害保险 |  |  |  |
| 意外伤害医疗 |  |  |  |
| 附加综合医疗保险 |  |  |  |
| 重大疾病保险 |  |  |  |
| …… |  |  |  |
| 2 | 职工子女平安保险及附加住院医疗保险、附加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 平安保险 |  |  |  |
| 意外伤害保险 |  |  |  |
| 意外伤害医疗 |  |  |  |
| 附加住院医疗保险 |  |  |  |
| 重大疾病保险 |  |  |  |
| …… |  |  |  |

（三）保险责任描述（每人每年）：

1、职工人员

1）身故或伤残保障：

2）意外医疗保障：

3）附加综合医疗保险：

4）

……

2、职工子女

1）平安保险

2）附加住院医疗保险

3）附加意外伤害保险

4）

……

3、伤残等级与给付比例表

|  |  |
| --- | --- |
| 伤残等级 | 伤残等级对应的给付比例 |
| 一级 | 100% |
| 二级 | 90% |
| 三级 | 80% |
| 四级 | 70% |
| 五级 | 60% |
| 六级 | 50% |
| 七级 | 40% |
| 八级 | 30% |
| 九级 | 20% |
| 十级 | 10% |

（四）被保险人变动

投保人因在职人员变动需要增加被保险人的，应及时通知保险人并缴费相应投保费，保险人相应承担保险责任。新增加的被保险人保险期间届满日与本合同的保险期间届满日相同。

注：增加的被保险人每人保险费按此协议年度标准据实计算，每人保险计划按本协议年度标准执行。

**四、理赔方式**

（一）申请各项保险金应备材料如下：

（二）在理赔材料收集齐全的前提下，理赔完成时间：2000元以下的小额赔款，3个工作日内支付；1万元以内的理赔案件，5个工作日内处理完毕，大额理赔案件在15个工作日内处理完毕。每周主动与投保人门诊部电话沟通，每半个月主动至投保人门诊部拿取理赔材料。

**五、特别约定**

1、所有涉及医疗费用且在社保范围内的，100%赔付。

2、服务期为三年，每人每年的“保险费”和保险计划，除非双方均同意，不得变动。未经对方同意擅自调整上述内容或对方未存在违约情况而拒绝续签下年度协议的一方须承担违约责任，并支付对方年保险费总额的20%违约金。

3、定期寿险只承担因疾病原因而导致的身故和伤残责任，附加住院医疗保险只承担住院医疗费用责任。

4、所有被保险人视为未在投保人参加医保的前提下参加此项保险服务。即实际发生时，先由乙方按此协议的保险计划进行赔付，并由乙方加盖业务处理专用章后将分割单和发票原件交甲方进行二次赔付。

5、若年度保险合同（保险单）与此保险协议不一致，以此保险协议为准。

……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招标服务期内，乙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进行赔付或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交纳保险费用的视为违约，对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且违约方须支付对方年保费20%的违约金。

2）保险人须保管好被保险人的个人信息等资料，不得外传。若因乙方原因，造成被保险人信息外泄，或给被保险人造成损失的，保险人须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相应损失。

3）其它违约责任按《民法典》处理。

**七、争端的解决**

协议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或至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协议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协议，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协议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其它**

1、本协议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协议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协议的义务。

**十一、协议生效**

1、本协议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公章后生效。

2、本协议一式肆份，中文书写。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地址：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账号：

开户行：

行号：

2022年月日2022年月日

第四章项目需求

**一、项目要求**

1、保险责任期限：三年

2、招标项目：职工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及附加团体综合医疗保险，保费标准为每人每年220元，约850人(其中公费医疗约140人，职工医保约710人)；职工子女平安保险及附加住院医疗保险、附加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费标准为每人每年100元，约200人。保费缴纳方式：一年一缴。

注：以上人数仅作为参考，具体人数以每年提供的实际参保人员名单为准，每人每年保费标准不变，最终保险费用总额按照实际参保人数计算。服务期内费用不作调整。

3、签订三年合同，在当年服务期满前一个月，采购方有权根据乙方当年的服务及时性、合同的履行情况等决定是否继续投保下一年度。招标服务期内招标人提供的每人的保费不变，投标人提供的保额、赔付比例、服务承诺等不变。

***4、投保生效期为2022年9月1日，无等待期（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二、服务要求**

1、投标文件列明保险责任，索赔手续，赔付的范围，保险金额的赔付计算方法（举例说明），参保人员变动的处理，服务承诺，责任范围和违约责任等内容。

2、投标方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不得另设附加赔付条件损害参保人利益，不得因经营亏损而拒赔拒付。因赔付发生的争议服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的处理意见。

3、投标方应建立完善经办队伍人员的管理制度；对理赔的程序、时效等应做出承诺；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对可能出现的风险应提出应对措施并做出承诺。

4、投标方对取得的个人等信息以及技术资料，有义务进行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否则，追究法律责任并造成的一切损失。

5、投标方不得有违反保险行业相关法律法规的内容。不得与另一个商业保险公司联合共保或分保。

6、投标方需安排专人负责甲方的服务，为甲方提供保全、理赔相关单证及服务。每周主动与甲方门诊部负责专人电话沟通，上门收取理赔材料。

7、投标方承诺定期对承保数据、理赔数据进行及时分析，并向甲方提供统计资料，包括理赔情况等，定期汇总投保人保全变更信息，供投保人查阅。

8、投标方应具备较为健全的服务网络，及时为甲方办理投保、理赔、保全及其他相关事宜。投标方的理赔服务应主动、及时、准确，有明确的理赔服务流程，有统一的赔偿金计算标准。同时提供良好的异地出险理赔服务。

**三、款项支付**

1、所有参保人员，视为在医院未参加医保的前提下赔付，先由投标方赔付后，加盖业务处理专用章，再将分割单与发票原件退回医院进行二次报销。

2、所有涉及医疗费用的，在社保范围内的，按协议约定比例赔付。

3、在理赔材料收集齐全的前提下，理赔完成时间：2000元以下的小额赔款，3个工作日内支付；1万元以内的理赔案件，5个工作日内处理完毕并支付，大额理赔案件在15个工作日内处理完毕并支付。

4、提供理赔支付平台服务。对于正常给付案件，投标方在第一时间内由支付平台自动将赔款转账至甲方指定账户，由甲方代为支付，并将理赔明细及情况说明送达甲方，提供个人理赔通知书；可通过手机号码，在理赔结束后给予短信提醒。

**三、其他要求**

**(一)偿付能力**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列出2021年末偿付能力指标（公司资产经营情况等），要求偿付能力强。

**（二）对本项目拟定的组织管理机构情况**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制订专门的组织管理机构和人员为院方提供服务，要求组织管理机构设置合理、科学。

**（三）常发案件、重大案件及纠纷案件理赔方案**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制订常发案件、重大案件及纠纷案件理赔方案，要求方案合理且可执行性强。

**（四）风险管理、风险防范、风险控制措施**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制订风险管理、风险防范、风险控制措施方案，要求方案合理，可行性强。

**（五）其他保险方案**

供应商可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制订采购文件要求方案外的其他保险方案，要求方案科学合理、具体详实，并对被保险人有利。

**（六）其他服务承诺**

供应商可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制订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其他服务承诺，要求承诺可行性强，具体详实，合理。

第五章**成交标准**

**一、评标方法与定标原则**

评审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响应人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二、评标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将按下列评分办法和标准进行评分，总分值为100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评分细项 | 评分标准 | 总分 |
| 1 | 价格分 | 意外伤害保险（3分） | 采用高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保额\*赔付比例最高的供应商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3分。分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 | 20分 |
| 意外伤害医疗（3分） | 采用高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保额\*赔付比例最高的供应商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3分。分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 |
| 附加综合医疗保险（7分） | 采用高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保额\*赔付比例最高的供应商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7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7分。分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 |
| 重大疾病保险（7分） | 采用高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保额\*赔付比例最高的供应商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7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7分。分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 |
| 2 | 投标方实力 | 医保项目的业绩（10分） | 响应供应商2018年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医保项目合同或保单（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项最多10分。 | 20分 |
| 偿付能力指标（5分） | 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特点及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具体详实的偿付能力指标，方案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得5分，完全符合采购要求文件的得3分，不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组织管理机构情况（3分） | 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特点及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具体详实的组织管理机构方案，方案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得3分，完全符合采购要求文件的得1分，不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理赔经验（2分） |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类似项目（团体理赔业绩并提供典型案例并加盖公章）打分，提供有效业绩及典型案例等得2分，提供信息不详一般得1分，未提供或提供虚假不得分。 |
| 3 | 保险方案 | 主条款（10分） | 根据提供的主条款相关保险方案进行综合评价，责任范围广，保额高、赔付比例大、对被保险人有利的得10分；责任范围较广，保额较高、赔付比例较大、对被保险人较有利的得6分；责任范围欠广，保额不高、赔付比例不大、对被保险人欠有利的得2分。 | 30分 |
| 各分项条款（10分） | 根据提供的各分项条款相关保险方案进行综合评价，责任范围广，保额高、赔付比例大、对被保险人有利的得10分；责任范围较广，保额较高、赔付比例较大、对被保险人较有利的得6分；责任范围欠广，保额不高、赔付比例不大、对被保险人欠有利的得2分。 |
| 供应商拟定的其他方案（10分） | 响应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特点及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具体详实的其他保险方案，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得10分，完全符合采购要求文件的得6分，不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得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4 | 服务承诺 | 投保服务（3分） | 根据投保的方便性、程序繁琐程度等情况进行评分。投保程序便捷3分，程序较便捷一般2分，程序复杂0分。 | 30分 |
| 理赔服务（20分） | 理赔响应时间（5分）：理赔响应时间指响应供应商在接到电话，到达现场时间。根据投标方的承诺和承诺的可靠性进行评分。本项分二档，优5分、一般2分。 |
| 理赔预付制度（5分）：根据投标方理赔预付制度的承诺情况打分。预付制度合理得5分，较合理得3分，不合理1分。 |
| 理赔手续（5分）：根据投标方所提供理赔服务的便捷性，理赔申请时间期限、理赔手续等情况，特别是理赔手续的繁琐程度进行评分。理赔手续便捷、高效得5分，理赔手续较便捷、较高效得3分，其他1分。 |
| 响应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特点及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具体详实的常发案件、重大案件及纠纷案件理赔方案，方案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得3分，完全符合采购要求文件的得2分，不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3分） |
| 异地理赔承诺（2分）：响应供应商需提供异地理赔承诺并加盖公章，得2分，未提供无异地理赔承诺的不得分。 |
| 风险管理、风险防范、风险控制措施（5分） | 响应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特点及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具体详实的风险管理、风险防范、风险控制措施方案，方案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得5分，完全符合采购要求文件的得3分，不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其他服务承诺（2分） | 响应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特点及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具体详实的其他服务承诺，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得2分，完全符合采购要求文件的得1分，不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第六章采购文件格式

**采购文件**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响应人名称：**

**日期：**

**评分索引表**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在采购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响应主要文件目录**

一、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二**、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三、响应函

四**、**响应产品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五、供货一览表

六、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七、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八、开标一览表

**一、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填是或者否）** | **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二、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1.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文件2***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或依法缴纳税收或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文件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或承诺书*

***文件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5****经营企业的法人代表印章或签字的企业法人代表的委托授权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应明确授权范围。*

***文件6****销售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

***文件7****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

***文件8****响应函（原件）*

***文件9****本项目其他资格条件）*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_\_\_\_（响应人名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号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单位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单位（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

日期：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的书面声明**

**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响应函格式**

致：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的号采购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_\_\_\_\_\_\_\_\_\_\_\_(姓名)代表我方\_\_\_\_\_\_\_\_\_\_\_\_\_\_（响应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响应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

2、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响应人。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响应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响应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8、与本响应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响应人开户行：

账户：

响应人名称（公章）：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要求 | 响应响应 | 超出、符合或偏离 | 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按照基本技术要求详细填列。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采购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响应人的承诺或说明 |
| 质保期 |  |  |  |
|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  |  |  |
| 交货时间 | 合同签订后天内 |  |  |
| 付款方式 |  |  |  |
| 响应货币 |  |  |  |
| 实施期 |  |  |  |
| 其他 |  |  |  |

**开标一览表**

签字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人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保证响应内容符合国家保监委规定，按以下的保费标准进行填报：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保险项目名称** | **保险费标准** | **保险项目** | **保额** | **赔付****比例** | **赔付****范围** |
| 1 | 职工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及附加团体综合医疗保险 |  | 意外伤害保险 |  |  |  |
|  | 意外伤害医疗 |  |  |  |
|  | 附加综合医疗保险 |  |  |  |
|  | 重大疾病保险 |  |  |  |
|  | …… |  |  |  |
| 合计 | 元 |  |  |  |  |
| 2 | 职工子女平安保险及附加住院医疗保险、附加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  | 平安保险 |  |  |  |
|  | 意外伤害保险 |  |  |  |
|  | 意外伤害医疗 |  |  |  |
|  | 附加住院医疗保险 |  |  |  |
|  | 重大疾病保险 |  |  |  |
|  | …… |  |  |  |
| 合计 | 元 |  |  |  |  |

注：上表空格部份由报价单位填写（如不够可另附表），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复印件无效）

2．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采购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我们理解，采购方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或其他任何响应。

授权代表（签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月日

**服务承诺书（格式）**

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根据你们的采购文件，我们同意文件中有关服务的要求，对所投保险承诺如下：

特此承诺！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方印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响应供应商经保监会批准的保险条款及费率表**

**基本情况一览表**

**响应供应商（法人公司）全称：**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标书编号 |  |
| 响应人（法人单位）2022年一季度末偿付能力指标 | % |

授权代表亲笔签名：

日期：年月日

**三、理赔处理计算方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赔偿范围 | 计算标准 | 依据 | 所需单证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

注：1、响应人应详细说明保险范围内规定的各项给付或补偿费用科目及索赔明细。赔偿科目如：死亡赔偿金、伤残赔偿金、医疗费、住院伙食补助费、营养费、监护人误工费、护理费、交通费、残疾用具费、残疾生活补助费、残疾护理补助费、丧葬费等；

2、响应人应说明本保险与其他保险产生赔偿责任竞合时的具体处理办法和处理标准，此部分内容应区别给付、补偿两种赔偿方式，涉及单证分割的须明确分割程序及标准；

3、响应人应保证上述内容在协议有效期内相对稳定，并明确列出对上述内容进行必要调整所需条件。

授权代表亲笔签名：

日期：年月日

**四、出险理赔承诺**

|  |  |  |
| --- | --- | --- |
| 类别 | 内容 | 备注 |
| 理赔响应时间 |  |  |
| 理赔预付制度 |  |  |
| 理赔手续 |  |  |
| 其它理赔服务 |  |  |

注：1、理赔预付制度的内容应说明理赔预付的条件和理赔预付的金额。

2、理赔手续的内容应明确提供手续的主体、数量、期限等。

授权代表亲笔签名：

日期：年月日

**响应人（法人单位）情况一览表**

**（一）资产负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注册资金 | 资产总计 |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 净资产 | 成立时间 |
|  |  |  |  |  |

注：货币单位为人民币万元。原则上提供2021年度的总公司（法人单位）资产负债情况表及经营情况，若无法提供，请加以说明。

**（二）省内经营网点分布一览表**

|  |
| --- |
| 经江苏保监局批准设立的江苏省内经营网点数为个（含省、市、县（市、区）） |
| 响应人经江苏保监局批准设立的具有工商营业执照及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的江苏省内县（市、区）及以上经营网点 | 经营网点名称 | 网点地址 | 职工人数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13个省辖市经营网点请提供营业执照及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2、本表中所称经营网点指同时具有营业执照及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的经营网点。**

授权代表亲笔签名：

日期：年月日

**（三）本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位 | 姓名 | 年龄 | 学历 | 从业时间 | 获奖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对本项目拟定的服务机构**

**优质服务业绩表与典型案例**

**（一）**响应供应商与本项目类似的统保项目列表并附合同或保单（复印件）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合同期限及签订日期 | 保费金额及单价（万元） | 已决赔款（万元） |
|  |  |  |  |
|  |  |  |  |

（二）典型案例：响应供应商类似统保项目列表并附合同或保单（复印件）及承保、理赔经验介绍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合同期限及签订日期 | 保费金额及单价（万元） | 已决赔款（万元） |
|  |  |  |  |
|  |  |  |  |

**响应供应商服务质量保证体系**

注：响应供应商自行组织编写，格式不拘。但必须明确表述磋商供应商单位的服务质量保证体系现状和水平，包括服务网络、服务人员（承保理赔、财务核算、信息反馈系统、答疑咨询等专职人员、联系人及电话）、重大灾害应急预案的详细内容等。

**其他优惠服务承诺书**

注：响应供应商自行组织编写，格式不拘。应在可能情况下和国家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明确表述实际给予的实质性的优惠和服务承诺。

**服务手册提纲**

注：至少应从投保程序、理赔程序、服务网络等三个方面列出服务承诺。

**风险管理方案**

**保险条款响应情况**

**偿付能力充足率证明文件及其他需要提供和说明的相关材料**

注：由响应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进行阐述

**保险条款报备手续说明（格式）**

**致: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对于我公司响应文件中涉及的险种条款及相关措辞，如有未履行过报批、报备手续的，我司承诺在出具正式保单前将按照中国保监会有关规定进行条款报备手续。

**响应供应商名称（法人公司）：**

授权代表亲笔签名：

**年月日**